



擷 微 集

吳其敏 著

擷微集



大光出版社出版

擷 微 集

吳其敏著

大光出版社出版 香港北角馬寶道64號

大千印刷公司承印 香港英皇道芬尼街2號D

一九七二年一月初版

H. K. \$ 2.50

目 錄

魯迅的投槍之狠	一
魯迅揭曾今可嘴臉	四
魯迅對長恨歌的一點看法	七
魯迅生活中一瑣事	〇
英雄的史詩	一
斯諾的一句話	四
越南的戰歌	七
想起了朱自清	〇
	三

「強迫出書」

二五

山歌水調

二八

聰明好不好？

三一

百年人語

三三

訾其小·哀其大

三六

甲乙帳簿

三九

肖與不肖

四二

固執與偏激

四五

擺烏龍

四八

駢驪·韓柳·文運

五一

黃道周的氣骨風概

五四

日記文學

五七

晚清文人日記

六〇

葉恭綽論詞

六三

嶺南的詩家

六六

「烏魯木齊雜詩」

六九

楓橋詩碑及其他

七二

人境廬的台灣詩

七五

詩人墓和謁墓詩

七八

漢墓發掘一憶

八一

金縷衣和金縷玉衣

八四

海寧潮及其他

八七

六和塔今昔

九〇

「渾家」

九三

後墩

九六

補衫

一〇〇

酒會宴會上

一〇三

三伏熱

一〇六

竹和「雅」「俗」

一〇九

涼寢竹器

一一二

午睡及其他	一一五
古之織女	一一八
七夕說天河	一二一
促織和促織詩	一二四
扒手	一二七
紙鳶	一三〇
苦瓜	一三三
龍眼	一三六
大閘蟹	一三九
蟹的種種	一四二
小食	一四五
腐乳和豆腐	一四八

魯迅的投槍之狠

魯迅先生在友敵之間，所持愛憎，從來是非常明確而強烈的。所以對於他的敵人來說，這個老頭子十分不易相與，要想超越原則的範圍，輕易騙取他的共同語言，簡直就是癡心妄想。因此有一個時期，從敵人的陣營裏，不斷拋出了許多帽子，不管合不合式，老是向魯迅先生的頭上戴，什麼陰險莫測啦，什麼刻薄無情啦，總是百計千方，要把他說成一個「自私自利」，完全是要不得的人。

但是，這一切都無損於魯迅先生的毫末，反而使先生加倍警惕和堅定自己的意志，敵人要同他列陣對壘，他就披堅執銳以赴，敵人要用笑裏藏刀，虛與委蛇，或者要利用他來墊高自己，抓取一些什麼騙人資本，他就把門緊緊關起，不假半點辭色，甚至一聲喝叱，把你驅逐得屁滾尿流。

當國民黨反動派的幫閒文人黃萍蓀，作爲所謂「越風」半月刊的搞手，向魯迅大拋狐媚之眼，滿想籠絡之以爲所用，假借乞稿之名，不憚煩三投其書於魯迅時，魯迅答黃書，云：「三蒙惠書，敬悉種種。但僕爲六七年前以自由大同盟關係，由浙江黨部（國民黨）率先呈請通緝之人，（一九三〇年二月，魯迅參加發起中國自由運動大同盟，國民黨浙江省黨部，即呈請其中央，通緝魯迅，經批准，並發出秘密通緝令。魯迅遂於三月十九日棄家出走，迄至四月一日夜始回寓。）『會稽乃報仇雪恥之鄉』，身爲越人，未忘斯義。肯在此輩治下，騰其口說哉？」

信中所引「會稽乃報仇雪恥之鄉」云云，事出明人王季重。他是明朝末年，以有民族氣節著稱的文人之一，著有「文飯小品」等書。弘光元年（一六四五），清兵破南京，明朝宰相馬士英逃往浙江，王季重嘗寫信罵他，其中說：「叛兵至則束手無措，強敵來則縮頭先遁，……且欲求奔我越，夫越乃報仇雪恥之鄉，非藏垢納污之地也。」魯迅借用此語，對黃萍蓀的求助，其實也即是誘降與利用，嚴加抗擊，其主要之義，乃在「肯在此輩治下，騰其口說哉」！魯迅先生情辭凜凜，風骨稜稜，這就給予來敵着力一棒，既剝脫了

他的畫皮，也把他笑臉之後的藏刀一起繳械了。

魯迅先生對敵人的投槍，既狠，而又準確。他還要痛打落水狗，窮追不懈。但對其他一些不在敵人陣營之內的人，即使意見不盡相同，有時甚至偶有牴觸，他則善於區別對待，不輕易與以絕對化。對某些師友，其有前後所行良否不一的，他亦着重分析，是其所是，非其所非，一點不含糊看待。比方章太炎，在東京教過他的「小學」，以其「依據段玉裁說文注」，引證淵博，新義甚富。「一直被她師事甚謹；但當章在南京就孫傳芳所組織的婚喪禮制會會長，隨孫舉行投壺古禮，他就「心竊非之」；及章保守文言，反對白話，魯迅先生就說：「太炎先生是革命先覺，小學大師，倘談文獻，講說文，當然娓娓可聽，但一到攻擊現在的白話，便牛頭不對馬嘴。」像這樣善於一分爲二，區別待人的態度，是很值得我們學習的。

魯迅揭曾今可嘴臉

一九三三年三月至七月，四個月間，魯迅曾經先後寫了「曲的解放」和「序的解放」兩篇文章。前者收在「偽自由書」中，後者收在「准風月談」中。

兩篇文章都是針對曾今可的所謂「詞的解放」，和往後的一些活動與牢騷而發的。但「曲的解放」主要在於借一段「解放」了的「曲」的形式，對當年日軍進攻熱河，湯玉麟不加抵抗，聽任敵人僅以一百餘人、不費吹灰之力佔領了承德一事所作的抨擊。魯迅先生的文章時常是使用了一石二鳥，或一石三鳥的戰術的，在這一篇中，他的又一石，乃向曾今可而投。一開頭，他就寫道：「詞的解放已經有過專號，詞裏可以罵娘，還可以打打麻將。曲爲什麼不能解放，也來混賬混賬！」

事情是這樣的：一九三三年，曾今可在上海「時事新報」的副刊「青光」及「星期學

燈」上，大放厥詞，提倡「詞的解放」，隨後又在他所主辦的「新時代月刊」「詞的解放運動專號」上刊登了自己的一首所謂「解放詞」——「畫堂春」。他所提倡「詞的解放」，不涉內容，只管形式。不是要詞從舊的題材、舊的思想情感中解放；只是形式上在既有詞譜和一定平仄限制之下，容許廢棄「韻的定聲」，同時改用淺顯易懂的白話就是。這可等於廢話，白說而已。因為在「詞通於樂」已成詞史陳迹的今日，人們早就主張擺脫夢窗白石分別制定的四聲；而以白話入詞，倡之行之者更多，又是古已有之的事。李清照的「如夢令」、韋端己的「女冠子」不是白話是什麼？當時，隨即引來申報「自由談」和「論語」半月刊上一片譏議之聲。魯迅先生乃曰：「詞的解放，只好騙鳥！」

至於他的「畫堂春」是怎樣的一首「解放詞」呢？且來看看：「一年開始日初長，客來慰我淒涼；偶然消遣本無妨，打打麻將。且喝乾杯中酒，國家事，管他娘；樽前猶幸有紅妝，但不能狂。」

「九一八」以後的「不抵抗主義」使很多愛國青年痛心疾首，如果曾今可寫這首詞是用以對蔣家朝廷之腐朽無能，表示自己的失望與憎恨，那還多少有點消極上的反抗因素，

但實際上恐怕未必如此。他的「淒涼」，他的「管他娘」，除了「樽前紅妝」的某些關係之外，大抵還有別的意思在。

這就要說到往後所見於曾今可的一些活動，和他所發的牢騷。是年曾今可出了一本詩集「兩顆星」，有崔某的一篇大事吹捧的代序，後來崔某登啓事，否認寫過此一「代序」，曾忙來答覆，說是「摘錄崔君的來信」而已，又謂：「鄙人既未有黨派作護符，也不借主義爲工具，更無集團的背景，向來不敢狂妄，惟能力薄弱，無法滿足朋友之要求，遂不免獲罪於知己……」云云，彷彿錯的倒是別人，是別人「有求不遂」這才反臉無情起來。這一番牢騷的發出，活畫了曾今可的嘴臉，也引來魯迅先生「序的解放」的文章，幽他一默，說是：「倒好像別人乃是反動派，殺人放火主義，青幫紅幫，來欺侮了這位文弱而有天才的公子哥兒似的。」

現在，這位昔日的「公子哥兒」已在台灣死掉了。據一家替他「報喪」的通訊社說：他是一個「國際桂冠詩人」，「晚年在台灣以詩文鼓吹中興」云云。台灣「中興」了沒有？曾今可之流的如此一夢，該已隨他釘棺而逝。至於「國際桂冠詩人」這一名堂，怎生同他攀上關係，那更是莫名其妙「土地堂」的了。

魯迅對長恨歌的一點看法

明人瞿佑在「歸田詩話」中說：「樂天長恨歌凡一百二十句，讀者不厭其長；元微之行宮詩四句，讀者不覺其短。文章之妙也。」這說法可能會為不少的人所接受。事實上，根據故事傳說寫成的長恨歌這一長詩，在白居易的藝術加工之下，想像豐富，敘事抒情，是有其不卑的文學價值的。

但，如果細按內容提供的一些事迹，則頗有妙的和不妙的地方。妙處在於它隱示了李隆基（唐玄宗，或稱唐明皇）和楊玉環（楊貴妃）之間的關係有了觸礁的跡象，長生殿上的「私語」，實質上是「離心」而不是「向心」，一定程度地拉開了唐代宮闈間黑幕之角。這是從前讀詩的人包括瞿佑在內很少看到想到的；不妙處在於「七月七日長生殿，夜半無人私語時」這兩句話，無論時間、地點，都出現了一點毛病，幾乎動搖到整個情節的基

礎。

關於李楊關係的變化，魯迅曾提出過他的灼見。當年他還因此準備創作他的歷史小說「楊貴妃」，可是後來入陝，訪問了一趟古長安回來，抓不到什麼足以有助於作品敷陳的具體資料，所以小說沒有寫成。但他的看法，却通過郁達夫的筆下而透露了出來。郁在「畸零集」一歷史小說論」文中一段有關的話是這樣的：

「他（魯迅）的意思是：以玄宗之明，哪裏看不破安祿山和她（楊玉環）的關係？所以七月七日長生殿上，玄宗只以來生爲約，實在是心裏已經有點厭了，彷彿是在說：「我和你今生的愛情是已經完了！」……」

我以爲這等說法，也可從陳鴻的「長恨歌傳」找得多少的旁證。陳敘述天寶避暑驪山宮，秋七月牽牛織女相見之夕，宮中的情形如此：「夜殆半，（貴妃）休侍衛於東西廂，獨侍上。上憑肩而立。因仰天感牛女事，密相誓心：願世世爲夫婦。言畢，執手各嗚咽。」在「密相誓心」的纏綿情緒之下，而「執手各嗚咽」，個中消息如何，概可想見。

至於時間地點問題，明人謝肇淛的「五雜俎」說：「考之史，玄宗幸華清，皆以十

月。其返皆以二月或四月，未有過夏者。」五雜俎被推爲「併儒、雜二家之言，多聞如段成式（指酉陽雜俎），而無其怪。」其言應有一定的可資取信的程度。

楊升庵則謂：「長生殿乃齋戒之所，非私語地也。華清池自有飛霜殿，乃爲寢殿，當改長生爲飛霜，則盡矣。」又引范元實詩話稱：「長生殿乃在驪山之上，夜半亦非上山時。」升庵考據名家，讀詩的着眼點，自然不同。千百年來，讀「長恨歌」者就很少拘泥及此的。但用以印證魯迅對二人當時感情上的溫度探測，則殊非無故。如果當時彼此內心上別無芥蒂，是真需要「私語」，需要天長地久，信誓旦旦，共證此心時，他們或者就會選擇寢宮飛霜殿，而不至要避人以遠上驪山也。

魯迅生活中一瑣事

當魯迅先生逝世的紀念日又一度來臨的前夕，我想記叙一下的是有關於他生活中的一件瑣事。

首先且讓我提出一個問題：爲什麼人們那樣敬重魯迅先生？傾慕魯迅先生？千方百計想去親炙他？師友、學生、文藝青年，相識的，不相識的，都要見他，親聆警效；一時見不了，就來給他寫信，問候，致敬，乞教，求助，甚至關懷到魯迅先生的日常生活，起居行止；甚至本身有什麼可喜的事，要與他共樂，對方有什麼可慮的事，要同他分憂；甚至自己有了什麼好玩的東西、可口的食物，也不怕粗陋菲微，絕不成禮，總要拿點餽贈先生，且惟恐他不肯收受？

當然，從大處說，理由許多許多。譬如：人們敬重魯迅先生骨頭挺硬，沒有奴顏媚